

证券代码：000797

证券简称：中国武夷

公告编号：2017-083

债券代码：112301

债券简称：15 中武债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5月22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监事5人，实到监事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俞建辉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全体监事一致形成如下决议：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将于2017年6月12日届满，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吴丽芳女士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公司第二大股东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名彭家清先生和陈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第一项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7年5月22日

监事候选人简历

吴丽芳，女，1972年12月出生，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经理助理、副经理，现任福建建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产财务部经理兼资金结算中心主任，福建建工环海发展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会计师，福建建泰建筑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等。

与本公司没有关联关系，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彭家清，男，1966年1月出生，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上京分公司经营管理办公室主任，福建省永安煤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资部副经理、审计室副主任（主持工作），现任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室主任，兼任福建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能（平潭）融资租赁公司董事、福建海峡科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陈伟，男，1975年11月出生，大学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福建省建材（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办公室科员、副主任科员、主任助理，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律事务部一级主任科员、副主任，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现任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法务与风控部主任、职工监事，中国武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

与本公司存在关联关系，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没有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经查询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网（<http://shixin.court.gov.cn/index.html>）和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shixin.court.gov.cn/>），不是失信被执行人。